



联合国
粮食及
农业组织

Food and Agriculture
Organization of the
United Nations

Organisation des Nations
Unies pour l'alimentation
et l'agriculture

Продовольственная и
сельскохозяйственная организация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Organización de las
Naciones Unidas para la
Alimentación y la Agricultura

منظمة
الأغذية والزراعة
للأمم المتحدة

C

植物检疫措施委员会

第九届会议

2014 年 3 月 31 日—4 月 4 日，罗马

《国际植保公约》实施工作审查及支持系统

议题 10.5

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起草

I. 引言

1. 争端解决附属机构建议否决关于建立一个《国际植保公约》合规机制的提案之后，植检委第三届会议（2008 年，报告附录 14）通过了“《国际植保公约》实施工作审查及支持系统”（实施工作审查及支持系统）概念。

2. 实施工作审查及支持系统的主要目的是推动和促进《国际植保公约》及国际植检措施标准的实施。该系统有助于实现《国际植保公约》战略计划的一系列目标，介绍了各项优点，包括：

- 增强缔约方监测、鼓励及支持一致实施《国际植保公约》及其国际植检措施标准的能力；
- 建立一个机制，在新出现和潜在实施问题成为植物检疫贸易争端之前，通过以援助为基础的非对抗性进程，查明并解决这些问题；
- 该系统还涉及建立基线信息及每年更新数据用于审查世界植物保护状况。

3. “《国际植保公约》实施工作审查及支持系统”主要有两项活动：实施工作审查系统和实施工作支持系统。这两个系统的产出称为实施工作审查反馈。实施工作审查反馈是一份报告，概述三年期缔约方实施《国际植保公约》及其标准情况。

为尽量减轻粮农组织工作过程对环境的影响，促进实现对气候变化零影响，本文件印数有限。敬请各位代表、观察员携带文件与会，勿再索取副本。
粮农组织大多数会议文件可从互联网 www.fao.org 网站获取。

该报告将具战略价值，供《国际植保公约》附属机构，特别是涉及批准《国际植保公约》战略计划和能力建设战略的那些附属机构使用。该报告应包含切合实际的建议，以指导制定《国际植保公约》工作计划。

4. 实施工作审查及支持系统依赖一系列领域，如监测通过国际植检门户网站进行报告要求的实现情况，利用植物检疫能力评价工具确定差距和优先重点，区域植保组织间技术磋商会提交的实施工作困难报告等，这些领域是植检委正常工作计划的一部分。

5. 实施工作审查及支持系统是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的一项跨部门活动，涉及包括标准制定、能力建设发展和信息交流等在内的各领域间的密切合作。

6. 实施工作审查及支持系统项目于 2011 年启动，得到欧洲联盟的支持及《国际植保公约》预算的补充供资。该系统年度计划周期与植检委周期（4 月至次年 3 月）一致，头三年一期项目于 2014 年 3 月结束。

7. 欧洲联盟承诺为该系统二期项目（2014—2017 年）提供资金，但资金额减少。另外，秘书处正在积极争取其他捐助者和伙伴提供资金，以确保该系统可持续并成为植检委工作计划的一部分。植检委成员和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必须找到资金确保二期项目的实施。

8. 下文介绍了该系统的最新进展和相关活动。

II. 最新进展

9. 该系统着重关注头三年项目一期的审查工作内容。项目二期从 2014 年 4 月开始，将着重关注增强支持工作内容，主要利用一期产出，特别是许多调查工作中所收集的数据。这可能受到植检委关于改变《国际植保公约》工作的总体重点、对实施活动进行优先排序方面讨论情况的影响。下文着重介绍该系统实施方面所取得的进展。

10. 实施工作审查及支持系统网页：实施工作审查及支持系统网页（<http://irss.ipp.int>）已经建立，在国际植检门户网站上非常显著。该页面包含该系统调查分析、服务台及其他资源和工具所提供的报告。参见该报告附件 1，附件 1 说明了该页面的主要特点。

1) 实施工作审查

11. 实施工作审查及支持系统对 6 个具体国际植检措施标准进行了调查，并对有关这些标准的数据及通过全面调查《国际植保公约》及其 36 个标准的总体实施挑战所收集的基线数据进行了分析（附件 2）。各项分析报告可从该系统网页（<http://irss.ippc.int/activities/>）获取。

12. 所分析的国际植检措施标准包括：

- 第 4 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1995 年）—《建立非疫区的要求》
- 第 8 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1998 年）—《某一地区有害生物状况的确定》
- 第 6 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1997 年）—《监视准则》
- 第 13 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2001 年）—《违规和紧急行动通知准则》
- 第 17 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2002 年）—《有害生物报告》
- 第 19 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2003 年）—《限定有害生物清单准则》。

13. 这些国际植检措施标准大部分与有害生物监视这个一般性主题相关，因此该系统完全能够为将来该主题实施工作的讨论提供数据和支持。

14. 《国际植保公约》总体调查：关于各缔约方实施国际植检措施标准和《公约》的全球基线信息已经收集，可从该系统网页（<http://irss.ippc.int/activities/>）获取。

15. 第 17 号和第 19 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调查：根据以往实施工作审查及支持系统调查结果、《国际植保公约》附属机构讨论情况和植检委第八届会议讨论情况，植检委主席团表示要再次努力加强国家植保机构履行国家报告义务的能力。为了有助于该项新工作重点，要求该系统经与标准委员会、能力发展委员会、争端解决附属机构、植检委主席团密切磋商后，针对第 19 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2003 年（限定有害生物清单准则）和第 17 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2002 年（有害生物报告），准备一项综合调查。该项审查将作为针对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的国家报告义务团队工作计划的一项投入，并将作为对能力发展委员会和标准委员会工作的一项重要投入。审查机构还将有助于该系统三年期实施工作审查报告。该调查报告草案可从该系统网页（<http://irss.ippc.int/activities/>）获取。

16. 秘书处感谢对这些调查作出回应的所有缔约方。此项信息对查明成功事例、挑战和机遇极其宝贵，可改进国际植保公约的实施工作，最终防止有害生物的传入和蔓延。该系统迄今活动时期很短，但这些调查已证明其有益于确定能力建设和其他工作的目标，填补缔约方发现的具体空白。

2) 实施工作支持

17. 该系统的支持活动尚未产生很大影响，因为这主要取决于所收集的基线信息。所开展的许多工作主要是准备工作，例如该系统已经开展的实例研究（附件 3）。该系统的审查工作结果促进了《国际植保公约》多个论坛开展关于《公约》应向其缔约方提供的支持类型的讨论。此类讨论导致目前审议提交植检委第九届会议的可能实施方法（CPM 2014/20）。然而，该系统已能够提供以下投入作为将来向各缔约方提供支持的基础：

18. 《国际植保公约》服务台：关于网上提供“《国际植保公约》服务台”的技术要素已经建立。尚未建立应对具体实施工作挑战的机制作为该系统“支持”

工作的一部分。设想部分支持行动可能通过一个被动帮助系统进行，该帮助系统使用常见问题、问答论坛等工具，并在植物检疫资源页面与工具和资源链接。需要建立一个更加活跃的系统来支持实施工作，并可通过能力发展活动和其他机遇采取某些措施来支持实施工作，如增强服务台信息、促进各缔约方和区域植保组织之间的合作方法及其他备选方案等。

19. **《国际植保公约》的建议：**实施工作审查及支持系统计划在 2011—2012 年开展了两项研究：一项涉及水生植物，另一项涉及网上植物贸易。秘书处在植检委第七届会议的科学专题会议上介绍了这两项研究结果，并收到了有关下一步工作的一些建议。根据这两项研究，该系统向植检委第八届会议（2013 年）提出了《国际植保公约》的建议，作为下一步工作予以考虑。在植检委第八届会议上要求为缔约方提供更多时间与利益相关者协商及提出意见。修订后的《国际植保公约》建议将提交植检委第九届会议通过（CPM 2014/14）。

20. **标准框架：**实施工作审查及支持系统参加了关于编制标准框架（CPM 2014/05）的讨论。讨论会上参考了总体调查结果，这些调查结果有助于缔约方了解情况。标准框架与《公约》按缔约方义务、权利和责任等广泛领域组成的结构相一致。将就该框架开展更多讨论，该系统将对未来工作组的这方面讨论进一步作出贡献。

21. **实施指标：**实施工作审查及支持系统就《国际植物保护公约》的实施指标于 2013 年 10 月与一个基于结果的管理专家小组举行了一次圆桌讨论会。通过讨论，专家小组认识到《国际植保公约》的三个重大贡献领域：粮食安全，涉农企业，生态系统。通过从这一视角分析《国际植保公约》的贡献，显而易见，需要就成功进行影响评估的有益指标开展基础工作。专家小组认为，具有监测和评价方面各种专业知识的一个咨询小组所提出的建议，对于制定和审查指标极为重要。还认识到关于指标的讨论虽然只是初步讨论，但将对《国际植保公约》关于未来实施方法的讨论做出贡献。该报告详情参见 <http://www.fao.org/economic/est/volatility/en/>。

3) 实施工作审查回应

22. 三年期审查小组已经建立，由《国际植保公约》附属机构、能力发展委员会、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的代表组成。审查小组目前在编制实施工作审查反馈报告方面正在发挥关键作用。该报告将提交主席团（2014 年 6 月）和战略规划小组（2014 年 10 月）审议，将包括帮助实施《国际植保公约》和国际植检措施标准的适当行动建议。这些建议可纳入植检委未来工作计划，对于《国际植保公约》战略规划小组而言可能是一项关键投入。

4) 示意性工作计划框架（2014—2015 年）

23. 附件 4 概述了与欧盟商定的实现实施工作审查及支持系统第二期（2014—2017 年）贡献目标的工作计划。然而，具体年度工作计划已由主席团根据植检委和

包括能力发展委员会在内的其他附属机构的指导意见在其 6 月会议上批准。主席团和战略规划小组表示，可根据目前关于《国际植保公约》和国际植检措施标准总体实施工作的讨论情况来重新审议该系统的作用。虽然该系统工作计划中有一定灵活度调整《国际植保公约》各机构的工作，但应注意到，可利用资金比前一期（2011—2014 年）减少将近 50%。

III. 建议

24. 请植检委：

- 1) 注意到实施工作审查及支持系统计划的最新进展。
- 2) 认识到欧盟对于该系统实施工作的支持和承诺。
- 3) 注意到该系统第二期资金不足。
- 4) 认识到缔约方对于该系统的支持，特别是对于积极参与活动的那些缔约方的支持。
- 5) 注意到该系统第二期示意性工作计划框架。
- 6) 鼓励各缔约方为该系统第二期提供资源。

附件 1. “实施工作审查及支持系统”的网站资源

鼓励缔约方访问该系统网页，作为其访问国际植检门户网站时例行访问的内容。该系统页面的三个主要特点是：

1. 国家概况区：

这是实施工作审查及支持系统页面的一个重要特点，为国家重要的植物检疫特定信息提供单项参考。每个缔约方的经济和植物检疫信息在该项要素中一目了然。该页面涉及每个缔约方的公共经济、贸易和其他相关信息。公共信息由粮农组织统计工具（粮农组织统计数据库）提供，而粮农组织统计数据库的信息则由各国和其他公认资料来源如世界银行数据库等提供。各联络点可以对每个缔约方的信息进行充分编辑，所作的任何编辑还在粮农组织统计数据库中予以记录。《国际植保公约》联络点将应邀编辑页面，以提供本国更新更具体的信息。

2. 服务台和工具：

该项要素以常见问题解答形式提供一般性和特定帮助服务，并提供一个论坛（讨论论坛）及植物检疫领域各种利益相关者感兴趣的各种工具的获取途径。实施工作审查及支持系统网站的服务台特色在获取和交流信息方面为各个《国际植保公约》联络点提供了合作机遇，并使其更为有效。服务台主要包括以下方面：

- a) **常见问题：**常见问题部分仍在完善之中，将提供从国际植检门户网站历史文档整合的一般性和特别帮助服务。“一般性帮助”包括就《公约》的一般业务，其中包括其治理和程序、其管理、其工作计划、其服务方面提供指导。“特别帮助”包括就以下方面的询问提出指导意见：各项国际植检措施标准，包括第 15 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2009 年）—国际贸易中木质包装材料的管理，网上评议系统和植检能力评价等工具的使用，以及有关参与标准制定程序的问题答案等。
- b) **讨论论坛：**这一问答论坛旨在提供一个平台供利益相关者提出问题，供整个植物检疫社区提交并讨论答案。实施工作审查及支持系统团队将监测该论坛，并将其用作强化服务台常见问题版块的一个机制。该系统已经启动，在目前试验阶段限于联络点。
- c) **工具：**该系统服务台得到“工具”要素的大力支持。该项要素是与实施工作审查及支持系统、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和能力发展委员会成员的能力发展领域密切合作的结果。现有工具可供缔约方用于加强其工作及增加服务台的价值。已可以使用或很快可以使用的工具包括：
 - i) **项目数据库：**该数据库使用附有地图标记的可搜索的格式对植物检疫项目和干预措施进行登记分类。数据库中的数据来自各种公认的项目信息

来源，包括粮农组织、美国国际开发署、欧盟、世界银行、标准和贸易发展基金及一系列其他技术援助和捐助来源。鼓励缔约方对涉及本国的数据进行审议，定期更新数据库。

ii) **活动数据库：**该数据库列出了国家、区域或全球层面过去、目前和将来事件和活动。该项工具旨在对《国际植保公约》活动时间表进行补充，展示缔约方、大学、技术援助提供者或《国际植保公约》其他伙伴希望突出的植物检疫事件（例如专题讨论会、其他会议等）和活动（培训班、讲习班等）。

iii) **技术资源：**四个缔约方与实施工作审查及支持系统官员和能力开发专家工作组成员一起准备了争取标准和贸易发展基金提供 60 万美元资助的一个项目，以编制技术手册、标准执行程序 and 培训套件。该项目项下产生的技术资源及通过定期征集得到的其他相关资源可从 <http://www.phytopsanitary.info> 网址获取。可从该系统服务台工具板块进入该页面。技术资源网站旨在集中保存这些资源类型（包括一个媒体图书馆）并且以各种语言保存，便于植物检疫社区获取。它还旨在今后几年对标准制定技术小组计划和其他机构所开发的产品进行适当保存。这一技术资源网站是《国际植保公约》实施工作审查及支持系统服务台职能的一个极其重要的方面。

iv) **植物检疫顾问专家库：**该项工具将以可搜索数据库形式提供各领域植物检疫专家名单。该项工具现在可以提供，正得到大量利用。

v) **捐助者表：**明确表明其支持的国家和活动的捐赠者目录。该项工作正在进行中。

vi) **其他工具：**与植物检疫能力评价工具、网上评议系统、电子学习模块等链接。

3. 实施工作审查及支持系统的活动：

该项要素为缔约方提供了有关当前和过去实施工作审查及支持系统活动的详细信息和链接，例如调查及其结果、实施工作审查及支持系统实例研究报告，以及整个三年实施期中该系统成果文件库（如三年期审查报告等）。

附件 2. “实施工作审查及支持系统”的调查

该系统在第一期进行了一系列调查，以收集基线信息，有助于《国际植保公约》通过其附属机构及伙伴（包括区域植保组织）开展实施行动及各缔约方开展实施行动。调查问卷和调查分析报告可从 <http://irss.ippc.int/activities/> 网站获取。下文概述了该系统所进行的调查：

1) 《国际植保公约》一般性问卷：实施工作审查及支持系统关于《公约》和国际植检措施标准实施工作问卷在 2011 年中发给各附属机构、能力发展专家工作组、所有国家植保机构和区域植保组织征求意见。问卷根据收到的评论意见进行更新并在 2012 年 9 月至 2013 年 2 月 15 日期间由国家植保机构发布供提出建议。如果实施工作审查及支持系统能够延至二期，本研究结果作为将来进行比较的基础极富价值。这些结果对该系统的实施工作审查反馈报告同样有帮助。另外，该系统产生的数据类型作为新的粮农组织战略规划进程的一个部分将十分有用，在此进程中将制作计分卡来评估各缔约方在总体实施水平方面的进步。这些指标也可支持《国际植保公约》的资源调度工作，并有助于确保与粮农组织其他活动进行有力的协调。

2) 第 4 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1995 年）—建立非疫区的要求和第 8 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1998 年）—某一地区有害生物状况的确定：准备了小规模调查以便获得国家植保机构就现行标准问题所提供的投入。2011 年向缔约方发送了简短的问卷，收集信息用于修订这些国际植检措施标准。2012 年，对调查结果进行了分析，并提交给了标准委。标准委在其 2012 年 11 月会议上讨论了有关信息。一些技术性成果也提交给了能力发展委员会，并提交给了区域植保组织间技术磋商会。

3) 第 6 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1997 年）—监视准则：2011 年开展的一项调查涉及有害生物监视方面存在的挑战与最佳做法，以及第 6 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1997 年）的实施情况。该项研究分两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利用一项调查对基线数据进行汇总（如上所述）。第二阶段是在粮农组织五个区域举行一系列研讨会讨论该主题。这些研讨会由粮农组织区域植物生产和保护官员组织。这些研讨会促进了关于有害生物监视的讨论，有助于进一步认识到所有缔约方在实施国际植检措施标准方面面临相似挑战。该项研究包括从区域视角收集第 6 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1997 年）实施工作的最佳方法实例。

问卷的结果将用于两个目的。第一个目的是，向管理员提供该项标准的更新数据用于审查第 6 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1997 年）。第二个目的是，作为关于有害生物监视的实施工作挑战和最佳做法的一项全球总体研究。后者将进一步用于帮助讨论《国际植保公约》实施工作。

2012 年 11 月，实施工作审查及支持系统就该项分析开展了后续行动，与亚洲及太平洋区域植物保护委员会合作举办了一次有关监视的专题研讨会。该专题研讨会使用第 6 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监视准则，1997 年）的调查分析结果作为编写监视系统指南提纲的基础。该研讨会由亚洲区域内和来自其他几个粮农组织区域的专家参加。

4) **第 13 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2001 年）—违规和紧急行动通知准则：**争端解决附属机构在主席团 2012 年 3 月会议上请求实施工作审查及支持系统支持开展有关第 13 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2001 年）实施过程中所存在挑战的一项研究。期待其结果可支持争端解决附属机构在 2012 年 7 月审查其自身的作用和职责。实施工作审查及支持系统成功完成了对该项研究所收集数据的分析，并将分析结果以报告形式提交争端解决附属机构。该项研究的成果已在能力发展委员会 2012 年 12 月会议上与该委员会分享。能力发展委员会根据这些结果而提出的具体行动包括：策划有关如何实施第 13 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的研讨会/培训，并将重点放在操作和制定应对通知不充分问题的标准操作程序/指导材料上。

5) **第 17 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2002 年）—有害生物报告和第 19 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2003 年）—限定有害生物清单准则：**应能力发展专家工作组要求，主席团在其 2012 年 10 月会议上要求实施工作审查及支持系统计划对第 17 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2002 年）和第 19 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2003 年）进行分析。实施工作审查及支持系统团队制定了用于这两项标准的问卷，并准备在 2013 年 5 月—9 月间开展调查。问卷的设计是与能力发展委员会、标准委员会和三年期审查小组磋商后确定的，并征求了出席欧洲和地中海植保组织就有关主题举行的一次区域研讨会的国家代表的意见。调查结果已经出来，将有助于为《国际植保公约》国家报告义务计划奠定基础。

附件 3. “实施工作审查及支持系统”的研究

该系统开展了四项研究。这些研究将有助于三年期审查报告。这些研究报告可从国际植检门户网站 (<http://irss.ippc.int/activities/>) 获取。

- **网上植物贸易：** 该项研究由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进行，得到英国的同行评议支持。该项研究以向区域植保组织间技术磋商会介绍的先前工作和至少两个缔约方的其他单独举措为基础。该项研究旨在充分切合实际，为缔约方提供通过互联网提供的植物和植物产品贸易类型概要，确定某些缔约方可能还没有意识到的有害生物的一些传播途径。该项研究着重关注植物和植物产品类别，包括作为新特产品、种植植物、除生物防治剂和植物产品之外的活体生物交易的植物和植物产品。
- **水生植物：** 进行了一项水生植物研究，目的是提供关于《国际植保公约》应当如何处理与其规定的职责相关的整株或部分水生植物问题的技术信息供该公约用作参考。该项研究包括对水生生物进行一次初步审查，努力确定参数以确定哪些水生生物受《国际植保公约》保护。该项研究就如何处理这个问题向植检委提出了一些建议。该项研究至少将向植检委提供关于根据《国际植保公约》的职责需要植物检疫保护或行动的水生植物范围方面的更全面信息。此外，缔约方可能认为说明其所负责的水生生物的类型、制定适当植物检疫计划是有益的。
- **等同性：** 在 2011 年最后季度，粮农组织正常计划为能力发展计划提供了更多资源。秘书处建议就植物检疫领域等同性概念的应用开展一项研究，因为在世贸组织卫生和植物检疫措施层面有误解，即世界动物卫生组织和食典是在各系统和进程中这一概念的积极应用者而不是《国际植保公约》。就《国际植保公约》而言，等同性在植物检疫措施应用层面得到管理。这些措施作为单项措施、综合措施或系统方法中整套措施应用。其中大部分措施在双边或多边协议的基础上谈判。以前没有在《国际植保公约》范围内对等同性概念的应用进行过系统研究。该文件努力更清楚地介绍使用这一概念的重要性和频率，使更加广泛的卫生和植物检疫措施社区认识到《国际植保公约》应用这一概念。
- **《国际植物保护公约》的实施指标圆桌讨论会：** 《国际植保公约》举行了一次绩效管理专家小组会议，探讨该《公约》/国际植检措施标准实施目标指标的制定工作备选方案及该项实施成效评估备选方案。与会者都认识到，这些指标对于衡量各项活动和标准的使用及成效以及未来工作规划具有价值。该小组讨论了《国际植保公约》（其目标、活动和义务，业务结构）、植物保护方面可提供数据和空缺数据、迄今对《国际植保公约》的评价等。讨论报告包含了一系列行动建议，可纳入《国际植保公约》实施计划。

